



安全理事会

UN LIRPADV

JAN 18 1989

UN/SA COLLECTION

Distr.
GENERAL

S/20404
17 January 1989
CHINESE

ORIGINAL: ARABIC

1989年1月17日

伊拉克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随函附上伊拉克共和国外交部就伊拉克共和国萨达姆·侯赛因总统主动宣布遣返255名伊朗战俘回国一事向红十字国际委员会驻巴格达特派团提交的普通照会的副本。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伊斯马特·基塔尼(签名)

附 件

外交部向红十字国际委员会驻巴格达特派团致意，并谨此通知，根据伊拉克共和国总统1989年1月11日在会见参加伊斯兰事务最高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的宗教界学者时所作的谈话，并依照伊拉克的人道主义政策及其对国际法和神圣教义所承担的义务，已经决定遣返255名伊朗战俘回国。

因此，外交部声明，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和国际社会必须承担责任，向伊朗政权施加压力，以说服该政权履行其法律和道德义务，按照与关于战俘待遇的1949年《第三项日内瓦公约》遣返所有战俘，结束他们的苦难和他们的家属的忧虑。

外交部希望贵团向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传达上述情况，以便在这方面采取必要的措施。

外交部代表（签名）
